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江市监质发〔2019〕336号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推动实施 卓越绩效管理模式的开展免费 辅导工作的通知

各市（区）市场监管局，各有关行业协会、企业或组织：

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是当前国际上广泛认同的企业或组织实施绩效管理的先进方法和工具。广东省政府质量奖、江门市政府质量奖均以 GB/T19580-2012《卓越绩效评价准则》作为评审依据，以此引导企业或组织进行管理的改进和创新、改善产品和服务质量，持续提高整体绩效和管理能力，推动企业或组织获得长期成功。

《江门市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已于 2019 年 9 月 1 日正式实施，预计 2020 年正式开展评审。为引导企业或组织积极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争创各级政府质量奖，不断提升组织质量管理水平，我局拟委托第三方机构——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以下简称“市标准与编码所”），在全市选择 10 家企业或组织进行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导入免费上门辅导。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原则

本次辅导遵循自愿报名原则，制造业、建筑业、服务业领域的企业或组织均可自愿报名参加，不增加企业或组织的负担，不收取任何费用。各市（区）局或行业协会可直接推荐备选企业或组织名单。

二、辅导内容和依据

依据 GB/T19580《卓越绩效评价准则》、GB/T19579《卓越绩效评价准则实施指南》对企业或组织导入卓越绩效情况进行前期辅导。根据规模，每家企业或组织的上门辅导专家不少于 2 名，辅导时间不少于 1 天。

三、主要流程

（一）市市场监管局根据报名情况选定本次辅导的 10 家企业或组织名单，由市标准与编码所根据基本情况出具上门辅导实

施方案。

(二)专家上门辅导，识别诊断企业或组织是否具有申报市政府质量奖和导入卓越绩效的基础，如已导入的，识别卓越绩效模式在企业或组织的实施情况及其关联成熟度，为每家企业或组织质量管理改进和提升提供参考建议。

(三)根据上门辅导情况为每家企业或组织出具一份卓越绩效导入规划，并就企业或组织发展优势、存在问题、改进空间等提出建议。

(四)就辅导情况举办一场卓越绩效标准现场交流会，精准讲解《卓越绩效评价准则》，并就先进企业或组织的典型事例和本次辅导的企业或组织存在的共性问题开展分析讨论。

四、其他要求

(一)请有意向参加卓越绩效模式上门辅导的企业或组织填写《江门市企业或组织实施卓越绩效管理模式调查表》，于2019年11月20日前报送至江门市市场监管局质量发展科。

(二)请各市(区)市场监管局予以协助，联系建筑业、服务业、教育、卫健等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协会，发动有关企业或组织积极参与。

(三)请市标准与编码所提前做好上门辅导计划并通知有关企业或组织，并将相关情况告知属地市场监管局。

联系人：江门市市场监管局质量发展科 钟婷嫦，电话：
3168339，电子邮箱：jm3286282@163.com；

江门市标准与编码所 何庭辉，电话：3286626。

- 附件：1. 江门市人民政府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
2. 江门市企业或组织实施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基本情况调查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标准与编码所。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19年11月13日印发

校对：钟婷嫦